

职称“直评”是机制创新之举

□何春奎

山东近年来突出改革创新,通过乡村中小学教师职称“直评”通道等改革创新举措,积极回应基层教师期盼,着力激活乡村教育内生动力,激励广大乡村教师干事创业。目前,山东全省已有4.6万余名来自乡村一线的中小学教师获得基层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,9万余名乡村中小学教师通过“直评”获得相应职称。(1月30日《中国教育报》)

职称是反映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水平、工作能力的标志,也是用人单位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依据和前提。职称晋升是教师职业生涯的大事要事,一方面事关“面子”,是更高教育教学能力水平的展示,代表着“荣誉”;一方面事关“里子”,通过晋职晋级,获得更为优渥的工资待遇。

正因为如此,职称晋升成了教师群体的热点话题,一直以来备受关注。职称制度设计的初衷是鼓励、激励教师潜心教书、静心育人,促使教师加强学习、锻炼技能、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但由于顶层设计的原因,对普通教师群体来说,职称评审在现实中更多体现为一种“压制”,比如限定名额、控制比例、设置一些非必要条条框框,这种“竞评”有一定的积极意义,但也打击了普通教师向上向优的积极性主动性,更驱动一些人利用不当门路走捷径,导致不公平不公正不公开的现象频频发生,令人怨声载道,为教师所诟病。一部分评职无望的教师心生寒意,干脆“躺平”了事。这种结果不利于教育教学事业发展。

与设置种种条件“竞评”相比,“直评”更能体现公平。据悉,山东乡村中小学教师从事专业技术工作10年以上申报中级职称,20年以上申报副高级职称,30年以上申报正高级职称,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参加职称评审。明确工龄或教龄为申报条件,够条件就直接申报,够能力水平就直接上,避免了暗箱操作,规避了不公正现象,有利于教师内部的团结共进,推动教师全身心投入教育教学之中。

笔者也注意到,教育部在最新的《教师法(修订草案)》中,明确提出“教师初级职务和中级职务不受岗位比例限制,根据教师履行职务的年限和要求,依照规定晋升”。这个规定彻底改变了当前中小学教师职称和中级职称上的评选模式,摒弃了“竞评”,按照“履职年限和相关要求”进行晋升。

也要看到,“直评”是一种机制创新,从顶层设计上取消了名额限制、比例控制、非必要条条框框,开创了够年限就能申报的先河,开辟了更宽的上升路径,为的是让老师更能安心教书,回归教书育人的初心。但是,这并不意味着“直评”就会降低了专业要求,申报了就一定评得上,必须明确教师职称评价的标准和条件,绝不能让个别不想干事、不能干事的人“躺赢”。因此,“直评”需要对师德师风、工作量、专业能力、教育教学质量等进行据实考核,达到相应标准和条件才能评得上,这应该是一种必然。

究其原因,一是有关公司和个人通过公众号、微信群等方式散布“考试获奖,助力升学”谣言,贩卖焦虑,非法敛财,而家长受其蛊惑,被其鼓吹的所谓“含金量”“权威性”所迷惑,抱着“宁可信其有”的心态报名参加,希望在今后各种升学招生中获得加分。二是个别中小学校在招生过程中确实存在将一些竞赛项目甚至“黑竞赛”作为招生依据的现象,尽管这样的学校极少,但是负面影响很大,助长了急功近利的家长让孩子报名参加各种竞赛活动的欲望。

实际上,莫说是“黑竞赛”,即便是列入《2022—2025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》的竞赛活动,也无法在升学中起到任何作用,家长们自然不再相信“权威性”“含金量”等说辞;当违规竞赛机构成为惊弓之鸟,没有滋生空间的时候,自然会销声匿迹,关门大吉。

当然,避免被“黑竞赛”忽悠,不能仅仅依靠家长提高警惕,还要对违规学校,即在招生过程中将竞赛名次作为招生依据的学校进行惩戒,令其付出沉重代价。同时对于玩套路、换“马甲”误导家长和学生的违规竞赛机构,监管执法部门必须“露头就打”,形成足够的威慑力。当花了钱获得了竞赛名次,也无法在升学中起到任何作用时,家长们自然不再相信“权威性”“含金量”等说辞;当违规竞赛机构成为惊弓之鸟,没有滋生空间的时候,自然会销声匿迹,关门大吉。

究其原因,一是有关公司和个人通过公众号、微信群等方式散布“考试获奖,助力升学”谣言,贩卖焦虑,非法敛财,而家长受其蛊惑,被其鼓吹的所谓“含金量”“权威性”所迷惑,抱着“宁可信其有”的心态报名参加,希望在今后各种升学招生中获得加分。二是个别中小学校在招生过程中确实存在将一些竞赛项目甚至“黑竞赛”作为招生依据的现象,尽管这样的学校极少,但是负面影响很大,助长了急功近利的家长让孩子报名参加各种竞赛活动的欲望。

实施,推进教育公平。严格落实省级相关文件明确的中考加分项目和加分分值,并参照《浙江省进一步深化中考加分改革实施方案》精神,对市区中考加分项目予以进一步规范完善。取消外籍华人子女中考加分,此举值得称道。

多年来,针对中考加分这件事,一直备受关注和争论,并且因为受众群体不同,关系到很多考生的利益。因为有“加分”的项目,导致每年在各地的中考成绩中,常会看见有的学生中考成绩比总成绩还要高,这样对其他的学生很不公平。

中考加分的乱象,导致现在中考内卷严重,家长们为了不让自己的孩子被分流出去,可以说使出浑身解数。同时很多成绩并不理想的学生家长,只能将目光转向其他的方式来提高孩子的成绩,而这些对于普通家庭的学生而言,就是极大的不公平,大家都是坐在一间教室学习,并且很多成绩不分上下,本应该到了高中依旧在同一起跑线上。却因为父母的成就从中获利,并且影响到的还是中考的成绩,这点有失教育的公平性,并且引起了其他家长严重的不满。

近年来,国家一直在大力整治教育领域,就是为了能最大限度地维护教育的公平公正,从2015年1月1日起,国家取消体育、艺术、奥赛等5类全国性鼓励类加分项目,只保留“烈士子女”等加分项目,并增加分值。取消了5类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,有效给教育领域功利浮躁的情绪降温。

当然,调整和缩减高考加分项目并不意味着完全取消所有加分,而应在秉持科学公平的基础上,审慎适度合理“瘦身”,建立统一清晰的规则和公平公开可溯源的机制。

近日,湖南省委、省政府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》,实行学区(乡镇)内教师走教制度,重点支持音体美劳等学科教师开展走教,各级政府根据实际给予相应补贴。

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建设,实现乡镇区域内优质教育资源共享,“暖在心底”,首先要从制度上提供保障。

编制核准向乡村再倾斜。在2019年9月,中央编办就鼓励地方采取几个学校建立教育共同体,推动音体美教师、专业技术教师等共享共用。乡村学校大多是小规模学校,班额严重不足,按照师生比核算编制,吃力又吃亏,并且乡村学校的音体美劳等学科教师专业化、专职化程度不高,很多是由语数英等学科教师兼任。在一定程度上以学校

为单位,以班级数为基数适当增加教师编制,或者把教师从“学校人”变为“系统人”,将各学校教师“固化”变为“一体化”,加强一个区域内,比如乡镇区域内各种类型教师的统筹配置,在一定程度上解决教师编制问题。

走教老师实行弹性上下班。因乡村学校所处的地理位置分散偏僻,走教老师在多个学校之间开展教学活动,路途遥远是客观事实,路况也是动态变化的,不一定能按时到岗。为确保走教老师的交通安全,支援学校和受援学校不仅要在课程安排上做好统筹协调,也要给走教老师预留课前准备时间,还要在考勤上实行弹性上下班,人性化管理。支持走教老师全身心投入到教学中去,从心底里感受到组织的关怀,安心走教、安全走教。

经费向乡村学校倾斜。乡村学校的生源少,办公经费本来就杯水车薪,走教老师的交通费、课时费、教学仪器费肯定无力承担。各级政府要根据走教的实际开展情况,在教学设施设备、交通补贴、绩效工资、课后服务、工作量等方面增加资金投入,设立专账专户,定向使用,项目单独核算,资金单独支付,弥补小规模学校(含教学点)的办公经费不足,为受援学校排忧解难。同时,在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农村基层教卫人才津贴审批上,按照实际走教时间予以适当倾斜,让走教老师舒心走教,全心服务。

评优晋职称向走教老师倾斜。教育主管部门在制定评优晋职称的考评方案时,要适当增加走教老师的工作量、薄弱学校任教、教学成绩等方面的权重分值,从制度上保证走教老师的切身利益,让他们在专

业化、专职化的道路上,越走越宽,越走越远。

推进信息一体化进程。乘坐信息时代快车,打通网络教育的最后一公里,政府增加信息化资金投入,完善村小(教学点)的信息教学设施的配置,充分利用信息化教学手段,发挥远程教育的辐射作用,以乡镇中心校为中心,将区域内的乡村学校联网,积极开发网络资源,实施网络直播同步教学,避免走教老师校际间的来回奔波,减少交通安全压力,减轻工作量,使乡村学校的音体美劳等学科教学走深走实。

乡村学校的走教制度,要从教学硬件上下功夫,教学软件上做文章,解决走教老师的“急难愁盼”问题,让他们安心、舒心、全心、暖心走教,不断增强走教老师的获得感、安全感、幸福感,为乡村孩子铺就人生出彩路。

调整完善中考加分政策

回归教育公平

□王思奎

为调整完善中考加分政策,回归教育公平,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,杭州市教育局研制了《关于进一步完善杭州市区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工作的通知(征求意见稿)》,会同市相关部门研制了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杭州市区中考加分项目的通知(征求意见稿)》,现均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(2月1日《杭州日报》)

杭州拟调整中考分配和加分政策,坚持依法依规、精准

调整完善中考加分政策,回归教育公平

调整完善中考加分政策,回归教育公平